

美军作战手册

(下册)

军事科学院外国军事研究部

军事科学出版社

美军作战手册

(下 册)

军事科学出版社

第九章 情报侦察、电子战 与核生化防护

第一节 情报侦察

美军认为，情报侦察是作战行动的最重要的保障之一。未来作战中，战场将具有高度的毁伤力，战斗将在选定的地区实施，并将速战速决。战场的这些特征将要求各级指挥官迅速地正确下定决心，采取有效的反应措施。有了有效的比敌方优越的情报侦察，指挥官便可以处于有利的地位，洞悉敌情和作战环境，并集中运用适当的现代兵器和战斗力量有效地攻击目标和打击敌军。而且，有效的情报侦察，还可以使己方指挥官及时了解敌军的行动，采取有力措施保护己方部队，使高价值目标免遭敌方现代化打击兵器和其他手段的袭击和摧毁，保护作战部队的战斗力。因此，美军要求，在每次作战中或各种类型的作战中，都要组织实施周密完善的情报侦察。

一、情报侦察的任务

作战中，情报侦察的基本任务是为部队指挥官提供及时而精确的适时情报信息（包括敌情、我情、人文、地理和天候情况、战区政治经济和文化信息），以供指挥官据以决策、制定行动方案和集中使用战斗力。情报侦察的具体任务是：（1）查明战场敌我双方情况、态势、地形和天候情况，然后对各种不同来源收集的各种不同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从中判断敌军最可能采取的行动方案、敌军的具体编成、兵力、行动企图、时间和地点，并为每

次交战准备必要的“战场情报准备”。(2) 查明目标的性质和位置, 以使用软硬毁伤兵器攻击之。包括查明摧毁后可打乱敌行动方案、有助于己方作战获胜的关键目标或高价值目标, 并由情报参谋机构制定情报判断和高价值目标表。(3) 通过电子战渠道搜索、截收敌电子系统(雷达、无线电台及其他电磁发射机)信号了解与作战有关的情况。(4) 通过反情报侦察机构来查明敌情报侦察机构的活动情况, 收集有关情报信息, 以供指挥官采取安全防护措施之依据。为完成这些任务, 要求指挥官制定周密的情报侦察计划, 综合运用各种情报侦察手段, 并在作战中积极主动地、富有创造性地开展情报侦察活动; 情报侦察计划要重点突出, 充分收集达成作战目的所必需的情报, 以确保情报侦察手段的有效运用; 尽可能发挥现有情报侦察机构和手段的潜力, 搜集和综合出必需的情报信息, 并力求运用自己的智慧把点滴的情报形成有价值的信息, 去粗取精, 去伪存真; 充分利用师至国家级的高技术侦察器材, 包括红外、热成像侦察技术、信号情报技术、无线电测向技术、雷达侦察技术等, 来探测、跟踪敌军的活动, 对目标精确定位; 情报侦察机构和人员必须业务熟练、具有灵敏的头脑和判断力, 善于从不完整的情报中洞察敌企图; 一切情报侦察活动都要围绕指挥官的作战方案(意图)进行, 并以其作战方案为指导。

二、组织实施情报侦察的基本原则

美军情报侦察的主要内容是: 收集和提供计划、指导和支援作战所需的各种情报; 获取作战中的战斗信息, 以供各级作战部队用以制定新的行动方案之用。这也是各级司令部对情报侦察的基本需要。为满足这些需要, 在攻防作战中, 美军通常按照下述基本原则组织实施情报侦察(包括电子战情报侦察):

- 1、了解战场。综合运用多种侦察、监视与目标搜索手段查明和提供有关敌军、地形和天候的重要情况。

- 2、制止敌军获取己方情报。运用电子战手段和通信保密手

段保护己方指挥控制和通信系统，阻止敌情报侦察机构获取己方情报信息。

3、运用电子战情报手段查明敌指挥控制通信和情报活动，并压制和摧毁这些机构。

4、保持情报与电子战活动的完整性。要求根据任务编组使用情报与电子战力量，满足作战任务对情报与电子战情报的要求，并使情报侦察与电子战活动密切结合起来，与整个作战部队的行动密切结合起来。

美军对情报侦察规定的具体原则是：（1）侦察和收集的情报信息，必须及时。战役级以上司令部所需的情报信息因它们通常负责计划未来数日甚至数周的作战行动，对情报的准确性和及时性要求不太迫切，但各级战术部（分）队所需的战术情报信息则必须及时。（2）必须积极主动地实施情报侦察，以使指挥官获得保持主动权所必需的及时而准确的情报信息。（3）情报侦察应昼夜连续不间断地进行。从单个战斗单位到大部队必须计划和实施不间断的侦察，要特别加强夜间侦察，充分利用夜间观瞄器材。（4）侦察的重点应放在保证战斗力的发挥上。即收集的情报应有助于部队隐蔽接近敌人，查明其弱点，保证指挥官集中兵力打击敌力量重心、关键性薄弱部位或高价值目标，运用机动战战法歼敌。不得滥用侦察力量于次要目标上。（5）千方百计地收集指挥官正确决策所需的一切准确而可靠的情报信息。（6）严格保守侦察活动的秘密，采取积极的反侦察措施，防止敌指挥官了解己方情况，以保证指挥官在作战中达成突然性。（7）情报侦察所提供的信息必须精确。例如，供直接支援炮兵和近距离空中支援用的情报信息必须十分精确，战斗中部队实施火力与机动所需情报也必须十分精确。为确保情报精确，必须综合运用多种侦察手段。（8）各种侦察手段和各种情报侦察活动应做到互相支援、互相加强。

三、情报侦察体系、机构与部（分）队

美军从国家级到战区和战区以下野战部（分）队，建立了一整套情报侦察机构，为战区以下各级配备了建制的情报侦察部（分）队。美军不仅建立有专业情报侦察机构和部（分）队，而且在各个作战、作战支援和勤务支援领域，从单个装备（武器）到整体系统，都兼具情报侦察、监视、信息收集和传递能力。美军的电子战系统本身，除了具有很强的电子干扰、电子对抗和电子防护能力外，也兼有电子侦察能力，其中的所谓“电子支援措施”，主要功能是收集各种电子、通信和雷达信号情报、战斗信息和目标定位数据。这些情报和信息不仅供电子战部队制定电子干扰、电子对抗、作战保密、C³ 对抗计划使用，而且可供情报与作战参谋部门使用，据以制定作战计划与火力计划，因而成为美军作战部队的主要情报侦察手段之一。

美军情报侦察（包括电子战中的侦察）系统是由从国家级到作战部（分）队级，由政府机构到军事机构的有关情报侦察部门组成的总体系统，既包括有战略情报侦察资源，又包括有战役战术情报侦察资源。参看下表：

级别	领导、管理、控制和计划机构	部队	资源
国家级	美国总统 外国情报顾问委员会 总统情报监督委员会 国家安全委员会 情报业务顾问组 情报委员会 情报核实用组 实际估计组 中央情报报主任(中央情报局局长兼) 全国情报分配办公室 情报经费管理中心 国家外国情报估计中心 中央情报局 联邦调查局 国防部之国防情报局、国家保密局和国防 家侦察局、参联会情报部门、联合航 司令部、联合特种作战司令部 国务院情报司 财政部秘密调查司 能源部情报部门 其他各部情报部门 数据总库	谍报机构 国家保密局所属全球各地之 电子情报侦察站、航天侦察 机构、特种作战部队 使领馆武官处、情报员 特勤队	特工和间谍、卫星侦察 特工 电子技术侦听设备；国防 侦察卫星；特种部队人员 人工侦察手段 秘密来源 各种情报数据

续表

军种部 级			
	空军部 情报助理参谋长 空军情报司令部 空军航天司令部 特种作战司令部	计划与管理机构、空中侦察 部队（联队、大队、中 队）、保密部队 侦察卫星计划与协调机构、 卫星情报机构 特种作战联队、谍报部队 （大队、中队）	各种航空航天侦察资源（战略、战 术侦察机、航天预警系统）、 侦察卫星（照相侦察、电子侦察、 导弹预警、海洋监视等型号）、 特种作战飞机、 特工人员
	海军部 海军情报主任办公室 航天与电子战主任办公室 海军情报司令部 海军保密大队司令部 海军航天司令部 海军特种作战司令部	保密大队、中队、小队 卫星的计划与管理机构 海豹大队、特勤队	海军各种情报侦察资源，包括电 子侦察船、地面监听设施、侦察 卫星、人工侦察与技术侦察资源
	海军陆战队 情报助理参谋长办公室 情报处 保密司令部 陆军部 情报副参谋长办公室 陆军情报司令部 计划与作战情报支援局 特种作战司令部 航天司令部	军事情报部队、装甲与空中 骑兵部队、特种作战部队 群、营、卫星侦察计划与协 调机构	陆军各种情报侦察资源、作战情 报资源、人工侦察与技术侦察资 源、侦察卫星、全球定位系统等

续表

战 区 以 下 各 级			
战区联合司令部 情报副参谋长 情报处(G-2) 联合情报与保密司令部 联合特种作战司令部	驻战区各军种部队的情报 机构和部(分)队、航天 侦察、特种部队侦察机构	各种情报侦察资源, 包括 国家支援的	
战区空军部队司令部 情报处(G-2) 情报中心 防空区对空情报中心	战术侦察机联队、派驻的 战略侦察机中队 空中预警机中队 特种作战联队、谍报中队 电子战中队	侦察卫星、电子技术侦察 装备、侦察机、特种作战 飞机、预警机、电子支援 侦察设备、防空雷达设施	
战区海军部队司令部 情报处 情报中心 舰队和战斗群级情报部门(舰上)	水面作战舰艇部队直到单 舰的情报部门 岸基巡逻机大队、联队 舰载侦察机中队、电子战 机中队、空中预警机、巡 逻中队、侦察-攻击联队、巡 逻中队 母舰警戒联队 专用情报船 海军特种侦察小队	舰队侦察卫星、侦察机、 预警机、雷达哨舰、海上 巡逻机、直升机、电子战 机、舰上和舰上的电子技 术侦察系统、对空警戒系 统	
战区海军陆战队司令部 远征部队司令部情报处 情报中心	侦察营 监视、保密与情报大队 侦察机大队 电子战中队 远征旅一级的侦察连、侦 察中队、电子战中队	各种地面、空中人工侦察 资源、技术侦察、电子战 支援情报侦察资源	

续表

战 区 以 下 各 级		
战区陆军部队司令部(含集团军群、集团军级)情报处(G2) 军(不含)以上情报中心	收集、综合、分析、生产 分发机构 军事情报旅 装甲骑兵团(有时) 特种作战部队、别动队 (仅作战控制)	各种技术侦察、电子侦察、特种部队侦察、空中侦察、特种调查人员、空中和地面侦察、信号侦察、对空侦察资源、侦察卫星
陆军军以下各级: 军: 情报处 全源情报中心	军事情报旅 装甲骑兵团(内1个情报连) 上级情报支援组 战斗航空旅之空中骑兵分队 各炮兵旅目标搜索营 防空兵对空监视雷达连	各种地面、空中情报侦察资源,包括部队人工侦察与观察、电子侦察和技术侦察装备、雷达、侦察直升机和观察人员、远程侦察单位、炮兵与防空兵侦察雷达等
师: 情报科	装甲骑兵营 军事情报营 战斗航空旅之空中骑兵分队 炮兵目标搜索营 防空兵对空监视雷达连	同军,但数量和能力不同
旅: 情报组	军事情报连(上级配属) 侦察连(上级配属)	
独立旅: 情报组	军事情报连(建制) 侦察连(建制)	
营: 情报组	侦察排 地面监视雷达分排(上级配属)	人工侦察器材、侦察车、地面监视雷达、各种夜视、夜瞄器材、分队观察哨、潜听哨、巡逻队、遥感器监视、光学观察器材等

在国家一级，可供使用的情报侦察手段或来源有：谍报侦察、驻外政治外交机构的各种情报收集活动、航天侦察与监视系统（侦察卫星等）、战略空中与地面预警系统、与美国军方合作的盟军情报侦察机构、美国设在各战略要地的技术侦察（监听）站、特种部队的战略侦察、高空战略侦察机侦察。这些情报侦察活动分别由有关情报侦察机构组织实施，覆盖全球。情报侦察的内容包括政治、经济、文化、科学技术、军事、地理、资源等方方面面，无所不包。它们还根据战区联合军种或联军作战的需要，以必要的情报侦察力量加强战区各军种部队（直至陆军军、海军舰队、战斗群、空军联队一级）的情报侦察力量，或为它们提供所需的高级情报，支援其作战行动。

军种部一级的情报侦察机构和力量主要是计划、控制和协调本军种情报侦察资源的使用，协调与其他军种的联合情报侦察活动，以支援其驻战区作战部队，包括对特定战区的战略情报侦察和战役情报侦察，为其提供所需的情报资料。各军种部主管情报信息工作的情报助理参谋长或副参谋长还负责与盟国的对外情报机构协调情报侦察工作以及情报信息的交流。军种部一级的情报侦察机构，通常按照驻战区作战部队的需要，通过加强的方式或提供所需情报的方式，支援驻战区的部队。各军种部掌握的战略情报侦察手段（如特种部队、战略空中侦察机部队、间谍卫星和气象卫星、远程海上监视系统、陆、空战略预警系统等）在作战运用上通常纳入国家级情报侦察系统。

各军种的专业情报机构是情报司令部，负责具体的业务工作。但其航天司令部和特种作战司令部（以及国防部参联会下设的联合特种作战司令部），亦兼负情报侦察任务。航天司令部负责计划航天侦察系统的发射和使用，根据支援计划为战区部队提供情报和目标侦察支援。特种作战司令部辖特种作战大队（海军海豹队）、特种作战联队（空军）、特种部队群（陆军），需要时，根据最高指挥当局的计划或战区联合司令部的申请，对敌国

进行战略情报侦察。空军的战略侦察机平时分驻国内和战区基地，遂行对国家和战区的战略侦察任务，其活动范围覆盖全球。

在战区一级，战区联合司令部的情报机构是情报与保密司令部，负责组织联合军种的情报侦察活动，协调战区联合司令部所属各军种部队司令部情报侦察力量的使用，规定情报收集和侦察的先后顺序，以满足战区制定计划和作战的需要，战区联合司令部情报机构及情报处还负责与盟国情报机构的协调工作及情报交流。联军作战情况下，通常建立专门的信息与协调中心负责协调情报侦察与作战活动。战区联合司令部所属各军种部队司令部则通过下设的情报处（G2）及情报中心控制、管理与协调本级控制的情报侦察力量的使用，并负责为其他军种部队司令部提供情报侦察支援。战区司令部所属之联合特种作战司令部，兼负战区敌后人工侦察和技术侦察，并负责广泛收集有关整个战区的各种情报。

在战区联合司令部所属各军种部队司令部一级，它们均拥有各自的情报侦察机构。其司令部一般均设情报处及情报中心，负责计划、控制和协调所属侦察力量的使用，规定情报侦察的重点，以及为其他军种部队提供情报侦察支援。关于战区陆军的情报侦察体系及其组织、资源和能力，后面另述。战区空军部队司令部的主要计划、控制与协调机构是情报处和情报中心及防空区对空情报中心，所属的情报侦察资源有战略侦察机部队（大队或中队）、电子侦察与电子战机部队（中队）、预警机部队（中队）、战术侦察机联队（大队）、特种作战中队等，供其控制使用或协调的还有航天侦察系统（侦察卫星）。战区空军的情报侦察力量主要保障本军种部队的情报需要。在战役战术侦察方面，负责查明与空中战役和战场支援有关的敌军重要目标及通过空中侦察查明与战区陆军地面战役有关的目标或目标区，或满足战区陆军部队（直至军以下各级）对战场空中侦察情报的需要，补充战区陆军情报与电子侦察力量之不足。战区空军的情报能力可以覆

盖整个战区及敌军的战略战役后方。战区海军司令部设有类似的情报侦察计划、控制与协调机构。所属的情报侦察力量主要有：舰队雷达哨舰、舰载或岸基巡逻机联队（大队）、反潜巡逻机大队（中队）、舰载侦察——攻击机联队（大队）、母舰警戒联队、舰载预警机中队等。作战中、特遣舰队还专门组织巡逻与侦察特遣舰队（大队）。美海军部队各级及中型以上的作战舰艇和支援舰艇均有极强的单舰侦察与监视系统，并与海军专用的（或由海军发射的）航天侦察定位系统建立对接，可以收集和查明整个战区和广大海洋区域内的敌军活动情况与目标。战区联合司令部设有海军陆战队司令部时，该司令部及其下属部队（陆战远征部队）亦编有自己的建制空中与地面情报侦察部队，构成自己的情报侦察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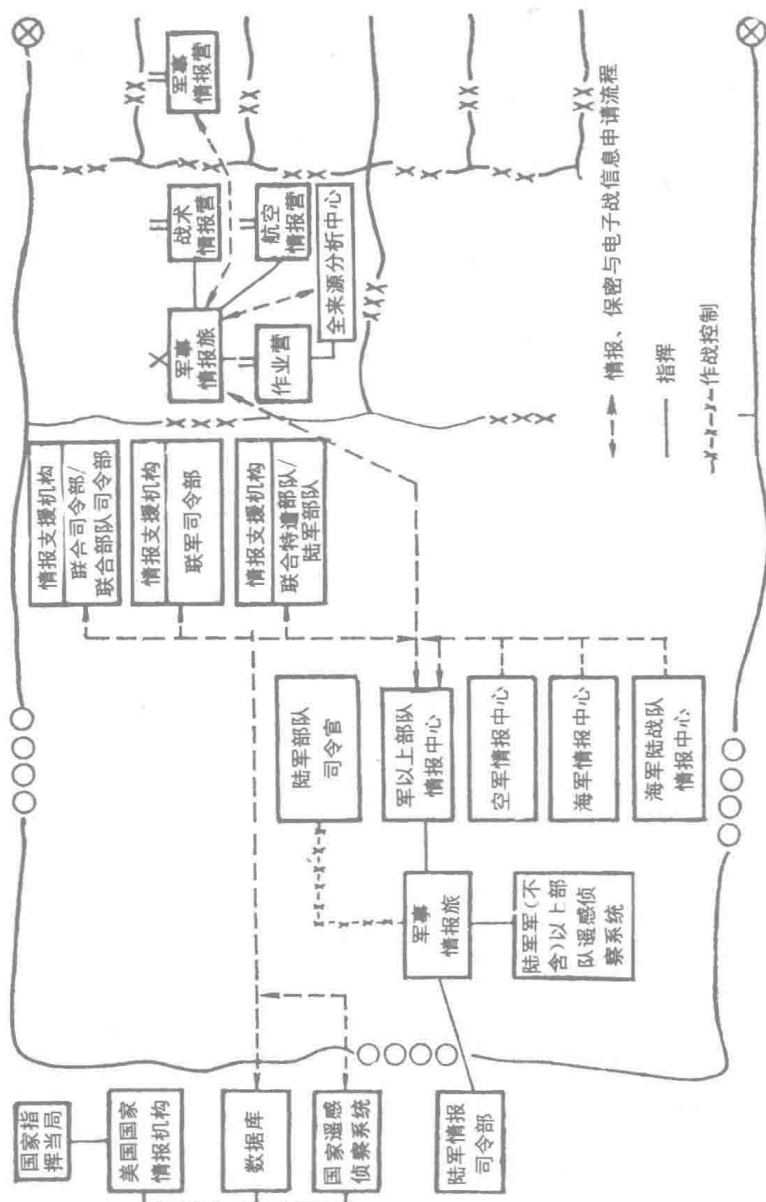
四、战区陆军的情报侦察体系、资源和能力

1、军（不含）以上司令部情报侦察体系

战区陆军司令部及其主要下属部队集团军群、野战集团军（美陆军把这几级司令部称为军[不含]以上司令部），均组织有健全的情报侦察体系。整个情报侦察体系一般包括下述重要组成部分：组织各种情报收集活动的计划机构与控制管理机构；主管作战保密（其中包括反情报活动）的机构；组织情报与电子战活动的机构（除履行电子战职能外，还履行电子侦察职能）以及反情报电子战机构。这些机构及其资源紧密合作，形成一个统一的情报侦察体系，确保各作战部队与勤务部队对情报的需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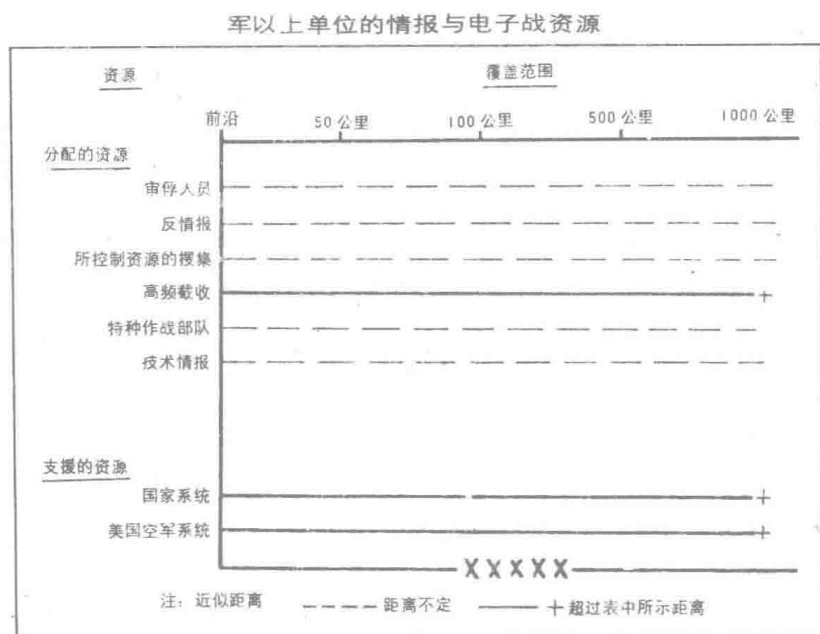
军（不含）以上司令部平时和战时的情报侦察、保密与反情报活动方式和目标相同，但在活动范围、时间性和频繁程度上有所不同。总的要求是，情报侦察力量要根据世界各地敌军不同的特点、战区战场的性质（预设还是应急战区）等因素进行编组，编组形式要灵活性强，便于平时向战时过渡，适应任务的要求。军（不含）以上情报侦察力量通常采用的编组形式有两种：其一，按地区需要编组，使情报侦察、保密和电子侦察资源在特

军以上情报侦察体系



定地区活动，以发挥综合性语言技术、地区专业、数据库和设备的能力；其二，按任务进行编组，即根据作战部队的任务和实际需要组织适当的情报侦察、保密和电子侦察部队。

军（不含）以上司令部，除使用建制情报侦察资源外，还可得到国家级、军种部级、战区司令部及所属空军海军部队以及盟军情报侦察力量的加强或支援。这样，无论是在预设战区作战还是在应急战区作战，美陆军军（不含）以上各级司令部的实际情报侦察能力可覆盖战区和敌整个国土，甚至更大区域。关于军（不含）以上司令部的情报侦察力量的覆盖范围，参看下表。



军（不含）以上司令部的情报侦察、保密与电子侦察平时和战时均由战区陆军司令部的情报司令部管理和节制；作战中，除信号情报、积极的反情报活动和计测通信情报活动外，其他情报

侦察活动均由被支援司令部实施作战控制。它所属的军事情报旅则以其下属分队向陆军军（不含）以上司令部、战区联合司令部、陆军军，在某些情况下向联军司令部的情报侦察、保密与电子战部队提供直接支援、全般支援、加强和全般支援加强。关于军（不含）以上司令部情报侦察、保密和电子侦察部队的作战任务和使用方式，参看下表：

项 目		内 容
作 战 任 务	全 般 支 援	(1)向整个部队提供情报活动; (2)受下达任务的司令官的作战控制; (3)保证下达任务的司令官能用最直接的方法影响情报工作的先后顺序; (4)按照先后顺序对下达任务的司令官、被保障部队的司令官以及其他组织提出的任务作出反应。
	全 般 支 援 加 强	(1)通过扩大其他情报部队的能力的方式向某一部队或地区提供侦察活动; (2)受下达任务的司令官的作战控制; (3)按照先后顺序对下达任务的司令官、被加强的情报、保密与电子战部队、其他被保障部队的指挥官以及其他组织提出的任务作出反应。
	加 强	(1)扩大另一情报单位或参谋部门的能力; (2)受下达任务的司令官的指挥; (3)由被加强单位或参谋部门实施作战控制; (4)按照先后顺序对被加强单位或参谋部门以及下达任务的司令官提出的任务作出反应。
	直 接 支 援	(1)向指定的部队提供专向情报活动; (2)同被保障部队协调专向情报活动; (3)受下达任务的司令官的指挥; (4)按照先后顺序对被保障部队、下达任务的司令官以及其他组织提出的任务作出反应。

美军要求，军（不含）以上司令部在使用所属情报侦察力量时，要贯彻以下要求：

（1）在分配和使用关键性的情报侦察力量时厉行节约。

（2）建立总体的、相互依赖的情报侦察系统，以便通过该系统使各级能向所属下级单位及时提供情报侦察支援，并力求以本级的情报侦察手段覆盖下级的责任监视区（关心地域），甚至部分纵深作战地域。

（3）从国家级到战术级（军以下）的联合军种或联军情报侦察系统（装备）力求实现通用化，对接能力强。

（4）由平时向战时过渡期间，一切情报侦察活动均须不间断进行，并应尽可能靠前展开情报侦察力量。

军（不含）以上司令部情报侦察体系的运行机制，可概述如下：

（1）战区陆军司令官主管情报侦察力量的分配，规定侦察任务及情报侦察的重点。

（2）战区陆军司令部的情报副参谋长及其领导的情报处负责制定情报侦察计划，控制和协调各种情报侦察活动，拟制战区陆军的战场情报准备，提出情报判断，通过情报中心向下属部队司令部分发情报，以及与战区空海军协调战术空中侦察计划与支援。

（3）通信电子副参谋长及其领导的特业参谋机构负责电子战中的电子支援活动，包括协调使用电子侦察手段收集电磁信号、通信信号情报。

（4）应急作战初期，通常派1个情报支援组随应急作战部队进入应急战区，遂行计划、协调、申请支援等任务，充当部队情报侦察机构与上级情报侦察机构之间的联系环节。

（5）在设施完善的预设战区，军（不含）以上司令部在情报处下设情报中心，负责收集、处理、分析情报信息；计划、协调、生产与通报与作战有关的敌军政治、经济、资源、地形与气